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董事

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 齡	加入本集團 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 日期	職位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葉柏雄先生	56	一九九三年 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五日	執行董事、董事 會主席兼合規 主任	本集團業務經營的 整體管理及制訂 公司政策	無
韋日堅先生	55	一九九一年 十二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五日	執行董事兼行政 總裁	本集團業務經營的 整體戰略計劃、 管理及行政	無
呂品源先生	51	一九九二年 一月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五日	執行董事	本集團業務經營及 發展的整體管理	無
黎碧芝女士	50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二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策略、 表現、資源及操 守標準提供獨立 判斷	無
林志偉先生	55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二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策略、 表現、資源及操 守標準提供獨立 判斷	無
楊傑明博士	57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二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策略、 表現、資源及操 守標準提供獨立 判斷	無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執行董事

葉柏雄先生，56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合規主任。葉先生主要負責整體管理及制定本集團業務的經營公司政策。彼亦為AcouSystem、彪域(香港)、應力承造、應力工程、應力(香港)、光維、晨邦及優康的董事。

葉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六月取得加拿大溫莎大學科學及數學系文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十六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應力工程董事。於加盟本集團前，葉先生由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二年在不同行業累積約8年銷售經驗。葉先生於結構工程及建築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自彼加入本集團起，彼於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及行政上擔任領導之職。

葉先生曾任廣泰工程有限公司(「廣泰」)之董事，該公司為於一九九四年在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且由於為停業公司，其隨後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被公司註冊處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條除名並解散。廣泰乃為營銷推廣旗桿業務而設立。然而，由於(i)廣泰的旗桿業務規模相對較小；及(ii)廣泰自註冊成立起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業務之事實，因此廣泰其後成為停業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條，公司註冊處處長有理由相信公司並無進行業務或經營，於指定期間屆滿後，註冊處處長可將該公司名稱自登記冊中剔除。葉先生確認，所述公司於除名時有償債能力且並無進行任何實質業務。

韋日堅先生，55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韋先生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經營的整體策略計劃、管理及行政。彼亦為AcouSystem、彪域(香港)、應力承造、應力工程、應力(香港)、光維、晨邦及優康的董事。

韋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在香港完成中學教育。彼於結構工程及建築業擁有超過25年經驗。創立本集團前，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二年一月受聘於德昌(有記)工程有限公司，為防水產品以及天窗及金屬工程產品部門的銷售經理。韋先生已處理及監察多項由本集團所進行之建築項目，且彼於建材產品的業務發展中擁有豐富知識。

呂品源先生，51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呂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經營及發展的整體管理。彼亦為AcouSystem、彪域(香港)、應力承造、應力工程、應力(香港)、應力(深圳)、光維、晨邦及優康的董事。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呂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在香港完成中學教育。呂先生於結構工程及建造業擁有逾30年經驗。加盟本集團前，呂先生於數間建造及製圖公司任職繪圖員。呂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月至一九八五年二月受聘於Brian Clouston and Partners Hong Kong擔任繪圖員。呂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六月獲德昌(有記)工程有限公司聘用為合約統籌人，隨後於一九八六年六月擢升至銷售工程師一職，並一直擔任該職位，直至彼於一九八九年五月離開該公司為止。由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呂先生於外匯兌換公司擔任經紀及於一家日本玻璃貿易公司工作擔任銷售主管。彼於一九九二年一月十四日加入本集團及獲委任為應力工程之董事。呂先生處理及監督多個本集團進行的工程項目，彼負責本集團營運及發展的整體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碧芝女士，50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黎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取得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黎女士擁有逾20年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彼受聘於中南鐘錶有限公司，任職財務總監。黎女士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出任主板上市公司東方娛樂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長和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出任該公司董事會主席。彼目前為創業板上市公司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3)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

林志偉先生，55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林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香港樹仁學院(現稱為香港樹仁大學)工商管理文憑。林先生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取得香港樹仁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市務學會附屬會員。

林先生於鐘錶行業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由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五年，彼於多家鐘錶貿易公司銷售及／或營銷部門任職。於一九九五年，林先生與其業務夥伴成立銷售腕錶業務及其控股公司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在創業板上市)，而彼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獲委任為該控股公司之執行董事。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楊傑明博士，57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楊博士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七年六月獲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哲學博士學位。自一九九零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楊博士於香港中文大學任職講師，其後為兼課研究生。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項下所規定之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已確認就彼而言：(i)彼於過往三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ii)彼於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除本[編纂]附錄五所載「有關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進一步資料—董事權益披露」一節所披露者外，彼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v)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概無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及(v)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位	與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葉柏雄先生	56	一九九三年一月十六日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無
韋日堅先生	55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無
呂品源先生	51	一九九二年一月十四日	執行董事	無
廖遠維先生	42	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五日	總經理	無
陳志明先生	44	一九九二年八月十日	項目經理	無
叢書善先生	58	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	項目經理	無
陳毅奮先生	35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財務總監	無
陳晨光先生	48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公司秘書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柏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一節。

韋日堅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一節。

呂品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一節。

廖遠維先生，42歲，為本集團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有關建材產品貿易的業務分部的管理及營運。廖先生亦為彪域(香港)之董事。

廖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六月獲加拿大漢堡學院土木工程技術文憑。彼於建材產品業有逾14年經驗。加盟本集團前，彼曾任職一家工程公司之項目工程師及項目經理。廖先生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陳志明先生，44歲，為本集團項目經理，主要負責有關本集團設計及建造項目的地盤工程整體管理、品質監控及工程安全監督。陳先生亦為彪域(香港)之董事，並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有關於建材產品貿易的業務分部的營運。

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在香港完成中學教育。彼於結構工程及建材產品業中擁有逾20年經驗。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八月先獲本集團聘任為繪圖員，隨後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及二零零四年五月擢升為助理項目經理及項目經理。陳先生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叢書善先生，58歲，為本集團項目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設計及建造項目的地盤工程整體管理、品質監控及工程安全監督。叢先生於結構工程業有逾2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集團為項目經理。加盟本集團前，叢先生曾獲多間建造公司聘用，負責監督建造項目地盤工程及整體管理。叢先生於結構工程業項目管理及地盤監督擁有逾20年經驗。

叢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十二月自美國德克薩斯州大學奧斯汀分校取得建造工程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獲美國德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土木工程工程碩士學位。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彼為英國特許建造學會會員。叢先生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毅奮先生，35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財務申報、庫務及財務監控事宜。陳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擁有超過12年經驗。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期間，陳先生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部任職，彼離職前的職位為審計部副經理。加盟本集團前，彼於中國私營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陳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三年十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文學士學位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起註冊為執業會計師。陳先生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陳晨光先生，48歲，本集團之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之公司秘書事宜。陳先生於會計、核數、銀行及公司秘書範疇擁有逾20年經驗。於一九九二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三月期間，陳先生出任太元管理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最後職位)。彼亦自一九九二年一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擔任太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0)之公司秘書，並自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為基電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中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1)之公司秘書。彼自一九九八年七月起一直為陳晨光會計師事務所之獨資經營者。彼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亦為明興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2)的公司秘書、自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為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為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的公司秘書。彼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為三和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2)的公司秘書兼執行董事。陳先生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為科瑞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09)及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為宏創高科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4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目前於下列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以下職位：

公司	股份代號	陳先生目前擔任的職位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26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三和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3822	公司秘書

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自香港樹仁學院(現稱為香港樹仁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憑。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陳先生亦為香港和解中心認可調解員。

合規主任

葉先生為本集團之合規主任。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一節。有關葉先生履行合規主任職責之能力，請參閱「業務—不合規事宜—潛在不合規事宜對董事擔任本公司董事的誠信、才幹及合適性以及葉先生擔任本集團合規主任的合適性之涵義」一節。

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其他實物福利及／或酌情花紅形式收取報酬，金額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者、彼等投放的時間、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表現而定。本集團亦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執行彼等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職能而必需及合理產生的開支，向彼等作出補償。本集團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當中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酬及報酬的市場水平、董事各自的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

[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之經驗、責任、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彼等之薪酬及報酬待遇。董事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間，已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其他實物福利及／或酌情花紅)分別約為4.6百萬港元及3.7百萬港元。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995	3,646
酌情花紅	52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5	57
	<u>4,566</u>	<u>3,703</u>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三名為本集團董事，其酬金於上文披露。下文載列有關餘下兩名最高薪酬人士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酬金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680	1,49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	53
	<u>1,710</u>	<u>1,551</u>

上述兩名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各為1,000,000港元以下。

根據目前所建議之安排，待[編纂]後，本集團向各董事支付之基本年薪(不包括任何酌情福利或花紅或其他附加福利的款項)如下：

	港元
執行董事	
葉先生	1,690,000
韋先生	1,690,000
呂先生	1,690,000
	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碧芝女士	180,000
林志偉先生	180,000
楊傑明博士	180,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上述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盟本集團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管理層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黎碧芝女士、林志偉先生及楊傑明博士，黎碧芝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閱年報及賬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中期報告和季度報告草稿本，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亦成員將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聯繫。審核委員會亦將考慮任何會或可能需用於反映該等報告及賬目的重大或一般項目，並考慮任何由會計人員、合規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審核委員會成員亦負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目前由黎碧芝女士、林志偉先生及楊傑明博士組成，林志偉先生為委員會主席。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1.2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已獲採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包括因失去或終止彼等的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補償)，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黎碧芝女士、林志偉先生及楊傑明博士組成。楊傑明博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5.2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已獲採納。提名委員會主要就董事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以達致有效問責性的重要性。本集團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創業板上市規則。

合規顧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聘大有融資為合規顧問，其可查閱適當履行其職責所合理必需的所有有關本集團的相關記錄及資料。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3條，本集團須於下列情況下及時諮詢合規顧問及(如必要)向合規顧問尋求意見：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 (ii) 本集團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倘本集團擬運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編纂]所詳述不同，或倘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編纂]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倘聯交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委聘年期將於[編纂]起計，至本集團[編纂]起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的日期或直至該協議終止（以較早者為準）完結。